

2022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附件：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自治区党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  
展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规划，制定地方卫生健康标准并组织  
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  
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  
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  
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  
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  
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  
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  
议。

3. 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  
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实施国家免疫规划，负责卫  
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  
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  
推进全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 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食  
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7. 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地方计划生育政策。

9. 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 保障和促进蒙医药中医药医疗、保健、教育、科研、文化及相关产业的改革发展与对外交流合作，推进蒙医药中医药传承创新和振兴发展。

11. 负责自治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 负责自治区老年健康工作。

13. 完成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规划发展与信息处、财务处、法规处、体制改革处、疾病预防控制局、医政医管局、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办公室、科技教育处、综合监督局、食品安全与药物政策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家庭与老龄健康处、宣传处、保健局、中医药（蒙医药）综合处、中医医（蒙医药）服务管理处、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发展处、公立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

- （1）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2）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
- （3）内蒙古自治区国际蒙医医院
- （4）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 （5）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 （6）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
- （7）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

- (8)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 (9) 内蒙古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 (10)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
- (11)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 (12)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3) 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
- (14)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综合保障中心
- (15)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保障中心
- (16)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医学教育考试中心
- (17) 内蒙古自治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
- (18) 内蒙古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
- (19)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 (20) 内蒙古自治区医疗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 (21) 内蒙古自治区爱国卫生服务中心
- (22) 内蒙古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3) 内蒙古自治区中蒙医药研究院

(24) 内蒙古人民医院附属卫校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4 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内蒙古自治区国际蒙医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	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6	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8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内蒙古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4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综合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保障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6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医学教育考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内蒙古自治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内蒙古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9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内蒙古自治区医疗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内蒙古自治区爱国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内蒙古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3	内蒙古自治区中蒙医药研究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4	内蒙古人民医院附属卫校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和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立足实际，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做好促改革、谋发展、惠民生各项重点工作，不断推进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科学精准常态，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加强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建设，持续完善相关配套文件、落实细则和操作指南，优化疫情防控政策体系。建成自治区疫情防控管理平台，指导各盟市开展方舱医院建设，规范定点救治

医院建设管理，组建 22 支新冠肺炎应急医疗队。积极稳妥处置二连浩特、乌兰察布、赤峰等多地本土聚集性疫情，先后派出 680 名和 918 名医疗卫生人员驰援吉林和上海抗击疫情。坚持第九版防控方案和二十条优化措施不动摇、不走样，全力以赴处置呼和浩特新一轮疫情。组织、指导全区各级开展新冠肺炎防控培训 1.9 万余次、演练 6200 余次。扎实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全区 60 岁以上人群接种覆盖率全国排名第 14 位，组织开展非免疫规划疫苗专项整治行动。修订印发鼠疫防控工作方案、应急预案，强化“北方十一省”“锡乌张呼延大包”等区域间鼠疫联防联控机制，深入全区 58 个鼠疫监测旗县开展鼠疫防控督导检查，快速处置鄂尔多斯市等地的鼠疫疫情。

（二）聚焦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医改重点任务落实。深入贯彻落实 2022 年全国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将三明医改经验作为深化医改的重要抓手在全区推广。充分发挥自治区医改办职能作用，编印《自治区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操作手册》，制定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工作评价指标体系，加大推广三明医改经验的任务落实。连续 4 年开展全区公立医院党委书记和院长“讲医改、见行动、出成效”活动。制定印发《“十四五”期间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进一步明确我区推进时间表、路线图。与呼和浩特市建立扁平化推进工作机制，加快推进国家公立医院改革和高质量发

展示范项目建设。遴选赤峰市和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等12家三级医院作为高质量发展试点地区（医院）。推动包头市、赤峰市和乌海市组建城市医疗集团,持续推进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平台的县域综合改革。

（三）聚焦群众健康福祉，深入实施健康内蒙古行动。推动建立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长效机制，全面推动健康内蒙古17个专项行动落实落细。实施基层疾控机构能力提升，基层疾控骨干人才培养等项目。建立健全自治区至苏木（乡镇、街道）四级精神卫生防治体系，持续推进旗县级综合医院精神（心理）科门诊建设，全区共成立公共卫生委员会4728个。3个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通过国家复审，我区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保持全覆盖，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指标继续保持全国前列。支持2家诊断机构和11家尘肺病康复站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无烟党政机关和单位创建工作,包头市、呼伦贝尔市等5个盟市创建率达到100%，其余盟市达到90%以上。多角度多层次开展合理膳食和营养健康等宣教活动，持续推进健康教育与促进，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全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2%以上。

（四）聚焦服务能力提升，加快构建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在纵向上，推进医联体建设，包括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建设，促进机构上下结合，网格化医疗健康服务模

式正在逐步形成。在横向上，通过医防协同、防治结合、医养结合、平急结合等举措，促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养老机构的深度合作。推进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和北京中医医院内蒙古医院纳入第三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每个项目已下达 1.5 亿元的中央投资。加快推进 4 个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成立内蒙古医学科学院，内蒙古大学与自治区人民医院实施医教协同战略合作。加快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等 3 家医院实施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推进自治区医疗机构间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推进落实乡村医生待遇保障，稳定乡村医生队。

（五）聚焦发挥特色优势，加快中医药（蒙医药）振兴发展。坚持依法发展中医药（蒙医药），配合完成自治区中医药条例修改任务。制发《振兴中医药（蒙医药）行动 2022 年推进方案》，实施中医药（蒙医药）特色发展等 10 项行动、50 项具体任务。6 所盟市级中医（蒙医）医院列入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项目库，支持 10 所旗县区中医（蒙医）医院开展“两专科一中心”建设。成立自治区中医儿科、中医骨伤科、中西医结合康复专科联盟，推进“治未病”健康服务工程升级，实施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所有盟市启动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行动，提升基层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能力。健全疫情防治中（蒙）西医协同

机制，中医药（蒙医药）深度介入预防、治疗、康复全过程。杭盖巴特尔等 3 名专家获得全国名中医称号。开展自治区中医药（蒙医药）中青年领军人才项目和自治区第四批老中医药（蒙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

（六）聚焦人口发展目标，推动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落地落实。自治区成立人口与生育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我委牵头制定了《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若干措施》《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的若干措施》。以“一老一小”为重点完善老年健康服务和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国家老年医学中心内蒙古分中心和自治区安宁疗护示范基地建设。全区现有医养结合机构 158 家，床位数达到 3.1 万张，81.56% 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超出年度目标任务 31 个百分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覆盖面提升至 85% 以上。积极开展国家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依托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建立自治区托育综合服务指导中心。截至目前，全区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 2.2 个，总托位数达到 5.5 万余个，超额完成 2.1 个的年度目标任务。制发《关于贯彻 2021-2030 自治区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实施方案》，农村牧区和城镇低保家庭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提质扩面，约 67 万余名适龄妇女受益，宫颈癌和乳腺癌早诊率分别达到 90% 和 70%。

在做好上述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积极落实卫生健康领域“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任务，开展“两优”专项攻坚行动。积极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卫生监督工作，有序落实“双随机、一公开”任务。建立健全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机制，聚焦“两个提升”，守住“两个底线”，持续巩固拓展基本医疗有保障成果。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10,128.6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5,691.42 万元，减少 11.07%，变动原因：2022 年疫情导致相关培训、会议等费用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7,942.85 万元，减少 8.01%。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10,12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960,783.6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89,159.59 万元，减少 8.49%，变动原因：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3259.62 万元，事业收入比上年减少 131773.34 万元，经营收入比上年减少 404.12 万元，其他收入比上年增加 39758.25 万元。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5,605.6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1,249.78 万元，增长 78.36%，变动原因：各大医疗机构 2022 年增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经费。

3.年初结转和结余 23,739.3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0,033.03 万元，减少 29.71%，变动原因：受疫情影响，2022 年年初结转结余较 2021 年减少。

##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010,128.69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975,357.7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02,361.90 万元，减少 9.50%，变动原因：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 37572.57 万元，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 123648.18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16206.02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比上年减少 113.91 万元。

2.结余分配 19,928.93 万元，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7,480.35 万元，增长 713.90%，变动原因：2022 年末各大医疗机构结余分配增加。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4,842.0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061.29 万元，减少 17.10%，变动原因：因为疫情的影响，2022 年末各大医疗机构年末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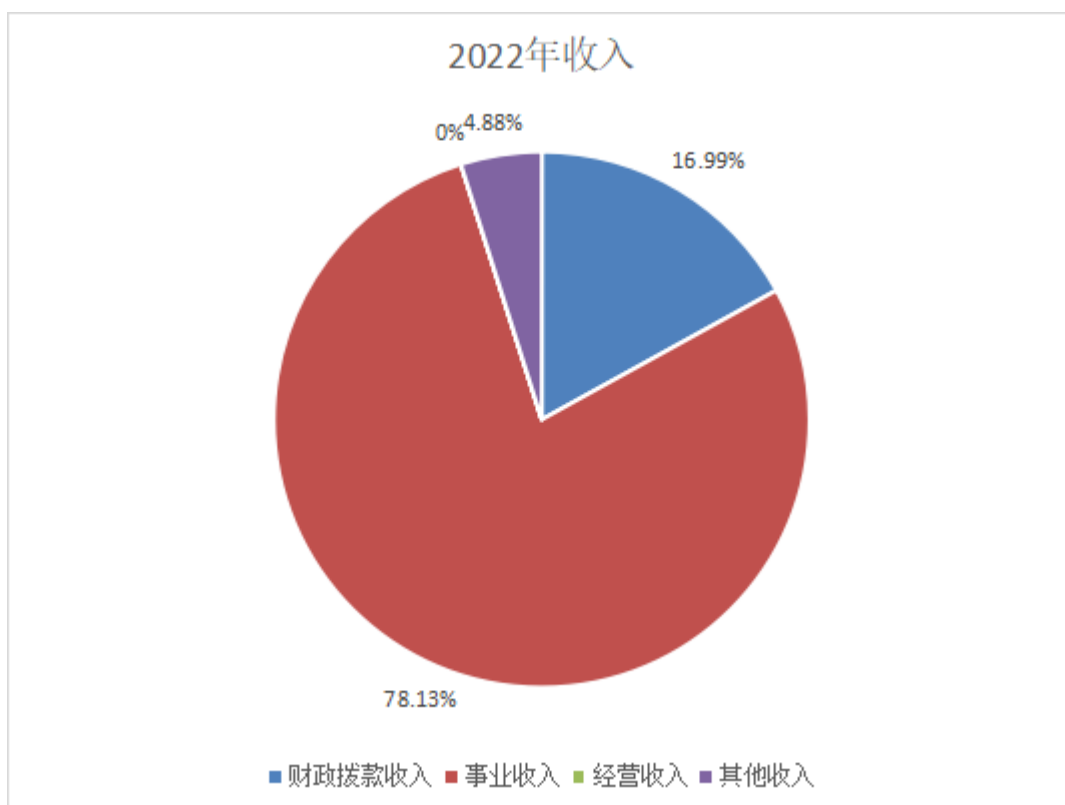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960,783.65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230.98 万元，占 16.99%；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本年事业收入 750,630.86 万元，占 78.13%；本年经营收入 37.09 万元，占 0.00%；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本年其他收入 46,884.72 万元，占 4.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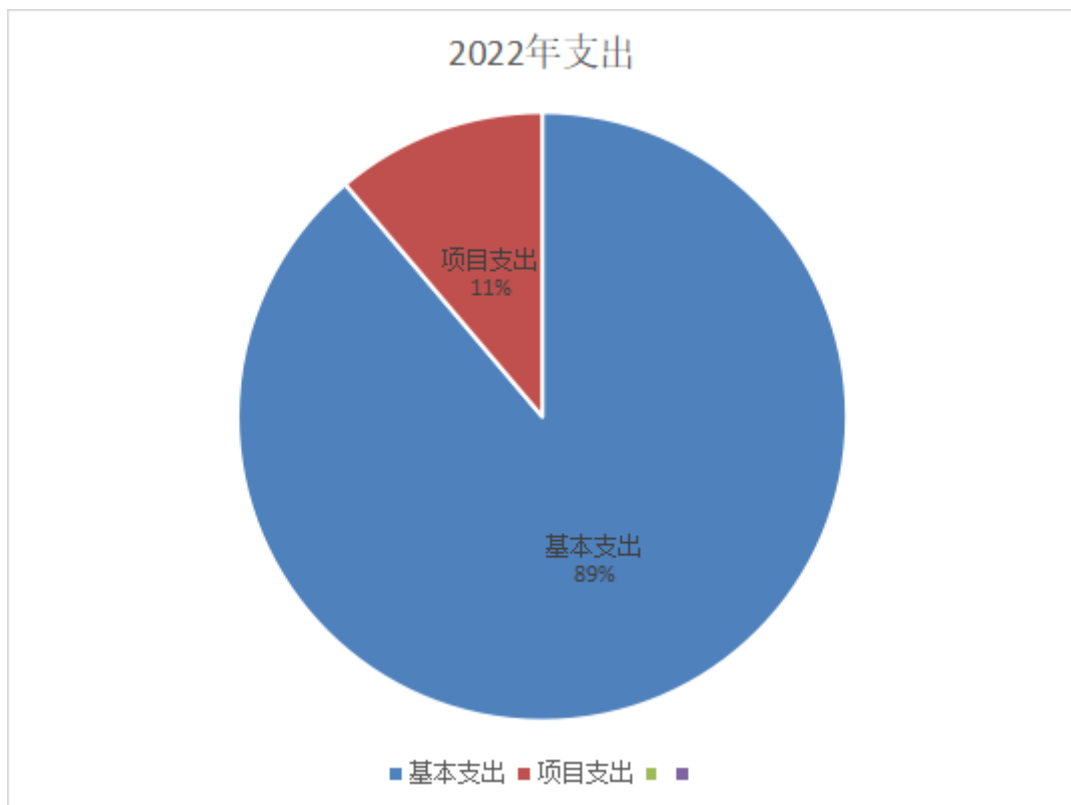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975,357.74 万元，其中：本年基本支出 866,186.17 万元，占 88.81%；本年项目支出 109,135.53 万元，占 11.19%；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本年经营支出 36.04 万元，占 0.00%；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3,698.6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42.04 万元，增长 18.57%，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1.31 万元，增长 1.74%，变动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各大医疗机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3,401.20 万元。与年初预算 138,056.5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6%。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607.8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915.66 万元。其中：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523.50 万元，支出决算 60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9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经济科目进行了调整。

### **（二）教育支出（类）**

教育支出类决算数为 268.4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79.45 万元。其中：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347.89 万元，支出决算 26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6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中等职业教育经费调减。

###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科学技术支出类决算数为 1419.5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79.45 万元。其中：

1. 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年初预算 598.12 万元，支出决算 21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57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自然科学基金调减。

2. 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年初预算 2168.72 万元，支出决算 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23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其他应用研究支出调减。

3. 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年初预算 276.79 万元，支出决算 13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1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经费调减。

4. 技术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年初预算 64.79 万元，支出决算 1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6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科技条件专项经费调减。

5. 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年初预算450.28万元，支出决算28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度科技重大专项经费调减。

####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12,397.7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6,026.47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503.61万元，支出决算26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引进人才费用调增。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45.82万元，支出决算37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离退休经费调增。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919.39万元，支出决算9,218.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5.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调增。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23.40 万元，支出决算 1,67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进行调增。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73.7 万元，支出决算 52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7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增。

6.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6.1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死亡抚恤增加。

7. 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9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伤残抚恤增加。

8.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7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度其他优抚支出增加。

####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47,504.9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2,324.53 万元。其中：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56.81 万元，支出决算 152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3.8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行政单位医疗费调增。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 284.45 万元，支出决算 274.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7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机关服务费减少。

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350.07 万元，支出决算 233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6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4. 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 15387.44 万元，支出决算 3130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45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

5. 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 27196.33 万元，支出决算 2595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4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培训、会议减少。

6. 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年初预算4535.96万元，支出决算1223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9.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立医院传染病项目投入增加。

7. 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10935.96万元，支出决算1257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立医院精神病医院项目投入增加。

8. 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年初预算1566.70万元，支出决算415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4.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立医院妇幼保健医院项目投入增加。

9. 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年初预算5736.71万元，支出决算813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公立医院其他专科医院项目投入增加。

10. 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11454.91万元，支出决算942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其他公立医院支出减少。



11.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 4134.88 万元，支出决算 567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投入增加。

12.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3.3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卫生监督机构支出增加。

13. 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预算 1156 万元，支出决算 130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3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采供血机构支出增加。

14. 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 632.14 万元，支出决算 86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6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支出增加。

15. 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 632.14 万元，支出决算 86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6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支出增加。

16.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3123.97 万元，支出决算 3459.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增加。

17. 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14119.81 万元，支出决算 7320.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减少。

18.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3394.69 万元，支出决算 615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增加。

19. 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 6377.17 万元，支出决算 580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20.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 4022.08 万元，支出决算 306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中医（民族医）药专项资金增加。

21. 中医药（款）其他中医药支出（项）。年初预算 1423 万元，支出决算 79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4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其他中医药支出减少。

22.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年初预算 169.46 万元，支出决算 16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3.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 265.59 万元，支出决算 26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2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计划生育服务减少。

24.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846.34 万元，支出决算 131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4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计划生育事务其他计划生育事务培训费减少。

2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0.48 万元，支出决算 3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62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行政单位医疗增加。

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54.61 万元，支出决算 257.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事业单位医疗增加。

2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427.52 万元，支出决算 42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28.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3.19 万元，支出决算 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29.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 151.09 万元，支出决算 14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老龄卫生健康事务培训费减少。

3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3018.44 万元，支出决算 246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其他卫生健康培训、会议费减少。

##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179.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561.13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17.87 万元，支出决算 1,17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82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住房公积金调整基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009.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744.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589.54 万元、津贴补贴 3672.95 万元、奖金 2354.3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543.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182.49 万元、绩效工资 13199.4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3.79 万元、离休费 1127.67 万元、退休费 8576.72 万元、抚恤金 367.35 万元、生活补助 228.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80.9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0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3,264.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28 万元、印刷费 9.83 万元、水费 125.85 万元、电费 197.40 万

元、邮电费 24.57 万元、取暖费 383.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477.78 万元、差旅费 23.77 万元、维修（护）费 153.42 万元、租赁费 16 万元、培训费 24.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专用材料费 1133.95 万元、劳务费 83.56 万元、工会经费 97.88 万元、福利费 110.7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4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5.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7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1.01 万元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06,392.0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8,509.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915.41 万元、津贴补贴 5025.13 万元、伙食补助费 216.79 万元、绩效工资 19801.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6.4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64.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0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88.5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55.05 万元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85.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03.36 万元、印刷费 439.41 万元、咨询费 40.78 万元、手续费 0.21 万元、水费 5.24 万元、电费 90.09 万元、邮电费 98.56 万元、取暖费 77.78 万元、物业管理费 357.89 万元、

差旅费 1311.51 万元、维修（护）费 1119.71 万元、租赁费 200.80 万元、会议费 181.58 万元、培训费 821.39 万元、专用材料费 16196.62 万元、劳务费 1028.71 万元、委托业务费 4778.52 万元、工会经费 7.1 万元、福利费 15.8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6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7.8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5.13 万元等。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88.55 万元，支出决算 7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4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233.35 万元，支出决算 75.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17%；公务接待费预算 11.20 万元，支出决算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1%。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接待任务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5.2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07万元，占99.83%；公务接待费支出0.13万元，占0.17%。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0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4.90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2022 年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未购置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5.0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8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1.43 万元，减少 29.51%，变动原因：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压减。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3 万元，接待 1 批次，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国家巡回医疗队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05万元，减少89.26%，变动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未发生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预算安排项目34个，实施项目34个，完成项目34个，项目支出总金额109,135.53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1,891.52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106,221.83万元，本年其他资金3,338.07万元。

##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264.69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315.38 万元，减少 41.49%，变动原因：2022 年受疫情影响，会议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减少。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354.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633.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734.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986.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128.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550.6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4.19%。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4 辆、机要通信用车 8 辆、应急保障用车 26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85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209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4个，共涉及资金 106,392.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 0.0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认真学习项目实施工作要求和财经纪律，提高政策理论水平，规范管理；继续加强卫生健康部门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项目绩效按期完成，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3659.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万元。其中，对“2022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项目”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进一步加强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探索实行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挂钩的办法，强化绩效理念和责任。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2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3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3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618 万元，执行数为 199704 万元，完成预算 99.5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我区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89.09%，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96%，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5%，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2.57%，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08%，管理高血压患者 218.43 万人，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 81.5%，管理糖尿病患者 60.2 万人，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 82.01%，肺结核患者管理 99.27%，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 93.46%，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22%，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 75.08%，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9.92%，完成了年度核定任务。政府加强了农村牧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建设，进一步明确了其功能定位、服务职能和分类管理标准。减轻了居民健康体检、日常健康预防等费用负担，也使多数群众特别是重点人群的身体健康状况得到了改善，从而间接减轻了医疗费用负担，通过突发公共卫生服务事件的处理，提高了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地方病是自然环境造成的，即使已经达到控制或消除的病区，经过一段时间病情也可能出现反弹。二是公立机构能力职业卫生技术支撑严重不足。公立职业卫生技术支撑机构能力不能完全满足监测工作需要，特别在旗县区表现较为突出，需要借助第三方能力开展。工作场所危害因素防护仍有待加强。三是部门协调配合力度需进一步加大。特别是以服务失能、半失能人群为主的老年康复护理和安宁疗护机构不在养老优惠政策内，制约了康复护理工作的良性健康发展。项目投入资金少，服务管理成本高，缺乏统一的服务流程和标准。需要服务的老年人数逐年增多，现有资源不能完全满足老年人健康服务需求。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建立可持续的地方病防控长效机制，不断完善部门协调，强化监测预警，健全考核评价，巩固防治成果，在完成目标任务的基础上，确保防治工作可持续。同时加强监测，及时发现防控工作中的问题。2. 进一步提升基层公立机构职业卫生技术支撑能力，加强人员能力培训及设备投入。继续落实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将监测工作和专项治理工作紧密结合，互相促进。3. 建议从顶层设计的角度，联合发改、民政等部门建立国家医养结合项目库，将更多符合条件的医养结合、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机构纳入国家普惠养老服务专项行动，多渠道增加服务供给。注重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不断满足居家养老人群的基本医疗服务需求，支持更多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高

龄、重病、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上门巡诊等居家医疗服务。

**2.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为41399万元，执行数为413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实施计划生育两项制度，扶助对象及时纳入，足额发放奖励扶助金；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年初目标全部完成，扶助对象应享尽享，均按标准及时足额拨付。2022年计划生育两项制度确认奖励扶助受益人群224230人，全年发放完成222989人，完成率99.45%；特殊家庭扶助受益人群30601人，其中独生子女伤残家庭12551人，全年发放完成12539人，完成率99.9%；独生子女死亡家庭18050人，全年发放完成18004人，完成率99.75%；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677人，全年发放完成675人，完成率99.70%。我区始终坚持扶助对象资格确认嘎查村、苏木乡镇、旗县区三级审核审查制度和程序公开透明公示制度，确保扶助对象应享尽享，没有虚报、漏报、错报情况。通过实施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缓解了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切实维护了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提升了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赢得了计划生育家庭和群众的普遍肯定和欢迎，对项目的满意度保持在96%以上。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还存在资格确认条件不够明确的情况。特别是由于户籍制度改革，群众户口变为家庭户，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鉴别上存在困难；成建制转为市民的失地农民，过渡期政策如何执行；奖励扶助再婚家庭子女数合并计算引发群众婚姻不和谐等问题。二是工作保障措施还不完全到位。基层工作人员匮乏，岗位调换频繁，对政策的理解和把握不到位，一定程度影响基层工作的开展。

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还存在资格确认条件不够明确的情况。特别是由于户籍制度改革，群众户口变为家庭户，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鉴别上存在困难；成建制转为市民的失地农民，过渡期政策如何执行；奖励扶助再婚家庭子女数合并计算引发群众婚姻不和谐等问题。下一步根据国家最新政策修订完善本级相关确认政策、程序，以适应新形势下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大政策和操作培训力度，特别是增加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名额，不断提高基层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

**3.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7分。全年预算数为12633万元，执行数为10865.49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定了（1）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包括8个小项：普及中医药经典、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平台、举办中医药文化活动、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制作中医药文

化产品、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开展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监测)。(2) 中医药人才培养专项(包括 8 个小项: 中医领军人才、2022 年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2021 年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和疫病防治骨干人才库、中医馆骨干人才培养、规培骨干师资培训、中医护理骨干培训)。(3)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绩效监管和专项审计。(4) 中医药监督执法能力提升。(5) 中医药康复能力提升。(6) 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建设, 其中包括组建国家紧急医学救援队。(7)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8) 健康中国中医药专项行动。(9) 少数民族医院制剂能力建设。(10) 中医药古籍修复能力建设。(11) 中医药质量保障。(12) 中医(蒙医)医院核酸检测能力建设。(1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蒙医馆)建设(其中包括中医药(蒙医药)数据中心)。(14) 中医(蒙医)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能力建设。(15) 重大疾病防治重点专科建设。(16)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17) 高级人才工作室(包括 2 个小项: 第二届全国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全国名老中医药传承工作室)。(18) 人才培养重点学科。(19) 人才培养临床教学基地。(20) 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基地。等 20 大类 34 个小项(见表 1)。安排项目任务量 1263 个, 及时下达到各盟市和自治区相关单位。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人才培养类项目, 有部分集中理论培训部分未完成, 有部分到三级医院临床实践部分



未完成。二是建设类项目，有的是房屋改造未完成，有的是设备采购未到位。

下一步改进措施：已经深入未完成项目的盟市、旗县和项目单位调研，与盟市、旗县及项目单位领导沟通，督促尽快完成所承担项目；对未完成理论培训的，要求近期安排时间进行培训；基础设施未完成改造的，尽快联系施工人员完成；未进行设备采购的，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招标采购。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588 万元，执行数为 38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药物制度实现区域全覆盖：截至 2022 年末，自治区政府支持举办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苏木乡镇卫生院和嘎查村卫生室全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并零差率销售，基本药物制度的覆盖面遍布整个项目区域。嘎查村卫生室基本药物以旗区为单位统一招标、统一配送。22 个紧密型医共体试点旗县稳步推行基层综合改革，100%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自评自查，50.98%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标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较上一年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和服务群众满意度较上一年提高。进一步推进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所有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苏木乡镇卫生院均通过自治区药品交易采购平台统一采购基本药物；嘎查村卫生室由苏木乡镇卫生院统一配送，有效保障药物供货渠道的合规性、安全性。坚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的政策要求，严格控制基层医疗机构基药与非基药使用金额比例。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旗县资金拨付时限较长，项目工作开展受到影响；二是基层实施单位的工作人员往往是“一岗多责”，对项目实施方案认识不足，专业性不强使得项目实施的结果无法实现效益最大化。

改进措施：通过实地协调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的落实。同时，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人员培训教育工作，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部门要认真学习项目实施工作要求和财经纪律，提高政策理论水平，规范管理；部门领导要按照法律程序办事，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责任，加强监管。

**5.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全年预算数为33103万元，执行数为331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6.24%。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维持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病感染、患病和死亡，完成包虫病传染源管理和包虫病病人治疗任务。完成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农村地区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完成新冠病毒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

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鼠疫监测、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等工作任务。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2年我区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各项任务目标均按照国家要求按时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但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导致人群流动性降低、活动范围减小，就医人数减少，结核病、艾滋病等个别指标未完成任务要求，需要继续探索疫情防控形式下，如何将疫情的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部门间密切协作。建立健全与财政、教育、公安、民政等部门的协作工作机制，各个部门积极发挥行业优势，主动作为，不断推进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融合发展。同时持续开展结核病耐多药专项行动，最大限度的降低耐多药患者的治疗费用，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提高患者的规范治疗率和治愈率，助力脱贫攻坚项目的顺利实施。继续加强卫生健康部门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项目绩效按期完成。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各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618	200618	199704	10	99.43%	9.94	
	其中：财政拨款	200618	200618	199704	-	99.43%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完成国家核定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3. 开展鼠疫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4. 为计划怀孕和孕早期3个月的农村牧区生育妇女提供免费增补叶酸服务，降低神经管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5. 为35-64岁农村牧区和城镇低保家庭适龄妇女免费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6. 为贫困地区新生儿免费开展遗传代谢病和听力筛查，降低儿童智力障碍和听力残疾发生率。7. 为贫困地区6-24月龄婴幼儿补充辅食营养补充品（营养包）降低项目地区婴幼儿贫血和生长迟缓率。8. 为计划怀孕夫妻免费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9. 提升妇幼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10. 实施健康素养监测、健康巡讲、公益广告宣传，提高居民健康素养。11. 实施健康县区创建和健康促进医院创建，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12. 实施12320卫生健康热线戒烟咨询服务。13. 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1%。14. 提升婴幼儿家庭健康养育水平对托育服务的认知度和认可度。</p>			<p>1. 年度国家核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部完成，免费向全体居民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 全年累计为78828名生育妇女免费发放叶酸，目标人群叶酸复利用率达到90%。3. 全年累计完成“两癌”筛查67.8万例，宫颈癌早诊率达到95%，乳腺癌早诊率达到70%。4. 全年累计为2万名新生儿开展了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和听力筛查，贫困地区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和听力筛查率分别达到95%和85%。5. 全年累计为2.5万名婴幼儿提供了免费的营养包，改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6. 全年累计为3.6万对计划怀孕夫妻免费进行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7. 妇幼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等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指标持续提升。8. 开展健康素养监测、健康巡讲、公益广告宣传，2023年底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3.3%。9. 建设自治区级健康促进医院、自治区级健康县区，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10. 实施了12320热线戒烟咨询服务项目，戒烟管理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11. 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65.08%。12. 婴幼儿家庭健康养育水平和对托育服务的认知度和认可度有所提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6%	1	1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5.00%	1	1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2.57%	1	1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5.48%	1	1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95.37%	1	1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00万人	218.43万人	0.50	0.4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5万人	60.2万人	0.50	0.5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9.27%	0.50	0.5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93.46%	1	1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84.22%	1	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75.08%	1	1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95%	100%	1	1	
			鼠疫监测完成率	100%	100%	1	1	
			鼠疫疫情报告率	100%	100%	1	1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5%	1	1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2.60%	1	1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5.50%	1	1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95.40%	1	1	
			宫颈癌、乳腺癌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达到预期目标	1	1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重点县覆盖率	100%	100%	1	1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95.14%	1	1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县区覆盖率	≥90%	100%	1	1	
			应急专用材料	物资购买	全部完成	1	1	
			应急设备租赁	购置情况	全部完成	1	1	

		1. 建设自治区级健康促进医院	23 个	23 个	1	1		
		2. 建设自治区级健康县区	103 个	103 个	1	1		
		3. 完成国家抽取的 8 个健康素养监测点监测任务	8 个	8 个	1	1		
		4. 在 103 个旗县区开展健康巡讲	103 个	103 个	1	1		
		5. 制作播出 2 部公益广告	2 部	2 部	1	1		
		6. 提高 12320 热线戒烟咨询服务	戒烟服务水平提高	水平提高	1	1		
		65 岁以上老年人接受健康管理率	60%-80%	67%	1	1		
		65 岁以上老年人建档立卡率	80%-90%	95%	1	1		
		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率	60%-80%	67.64%	1	1		
		3 岁以下婴幼儿家庭科学育儿知识普及率	50%	51%	1	1		
质量指标		居民规划化电子健康档案电子覆盖率	≥61%	89.09%	1	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	≥61%	81.50%	1	1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	≥61%	82.01%	1	1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65.08%	1	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9.92%	1	1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	≥90%	100%	1	1		
		鼠疫疫情处置率	100%	100%	1	1		
		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覆盖项目地区 100%	100%	1	1		
		宫颈癌早诊率	≥90%	96%	1	1		
		乳腺癌早诊率	≥70%	70%	1	1		
		应急能力培训	实施情况	73.03%	0.50	0.00	疫情原因未全部实施	
		3. 全区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23%以上	≥23%	23%	0.50	0.50		
		4. 健康巡讲实现嘎查村全覆盖	嘎查村全覆盖	100%	0.50	0.50		
		65 岁以上老年人接受健康服务质量	80%-100%	91%	1	1		
		65 岁以上老年人建档立卡服务质量	80%-100%	89%	1	1		
		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服务质量	80%-100%	92%	1	1		
		3 岁以下婴幼儿服务质量	80%-100%	91%	1	1		
	时效指标		65 岁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及时性	100%-80%	95%	1	1	
			65 岁以上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及时性	100%-80%	94%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4	3	
妇女儿童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达到预期目标	4	4		
老年人健康水平			80%-100%	81%	4	3		
健康老龄化			80%-100%	80%	4	4		
婴幼儿家庭对托育服务认知度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实施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全面提升	不断提高	提高	4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	2		
		妇幼健康水平	逐步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推动各级政府制定公共政策上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理念不断深化	不断提高	提高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提高	4	4		
		老年人及其家庭成员满意度	80%-100%	90%	3	3		
		婴幼儿家庭满意度	80%-100%	90%	3	3		
总分					100	97.3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各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41399		41399		41399				
		其中：财政拨款		41399		413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实施计划生育三项制度，扶助对象及时纳入，足额发放奖励扶助金；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			年初目标全部完成，扶助对象应享尽享，均按标准及时足额拨付。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224230	222989	4	3.5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12551	12539	3	3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8050	18004	3	3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677	675	2.5	2.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60 元/人/年	960 元/人/年	4	4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6900 元/人/年	6900 元/人/年	3	3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8700 元/人/年	8700 元/人/年	3	3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一级：5520 元/人/年 二级：4140 元/人/年 三级：2760 元/人/年	一级：5520 元/人/年 二级：4140 元/人/年 三级：2760 元/人/年	2.5	2.5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家庭收入	960 元/人/年	960 元/人/年	5	5	
					增加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收入	6900 元/人/年	6900 元/人/年	5	5	
			增加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收入		8700 元/人/年	8700 元/人/年	5	5		
			增加手术并发症人员收入		一级：5520 元/人/年 二级：4140 元/人/年 三级：2760 元/人/年	一级：5520 元/人/年 二级：4140 元/人/年 三级：2760 元/人/年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4.5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4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政策的满意度	96%	96%以上	5	4		
				服务对象对服务的满意度	96%	96%以上	5	4		
		总 分						100	9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项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全区 12 个盟市、自治区直属项目单位、内蒙古医科大学、内蒙古民族大学等 588 个项目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33		12633		10865.49	
		其中：财政拨款		12633		12633		10865.4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通过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建设中医药(蒙医药)文化传播平台, 组织中医药(蒙医药)文化活动, 普及中医药(蒙医药)经典, 制作中医药(蒙医药)文化产品, 建设中医药(蒙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 推动中医药(蒙医药)文化进校园, 开展公民中医药(蒙医药)健康文化素养调查等, 使中医药(蒙医药)进一步融入群众生产生活。</p> <p>目标 2: 通过中医药人才培养专项, 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基层老中医药(蒙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 形成一支彰显中医药(蒙医药)特色人才队伍。</p> <p>目标 3: 通过对中央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绩效评价和专项审计, 进一步加强中医药(蒙医药)财务队伍建设, 提升预算执行和管理水平。</p> <p>目标 4: 通过中医药(蒙医药)监督执法队伍建设和典型案例评析, 提升中医药(蒙医药)监督执法能力。</p> <p>目标 5: 通过支持中医(蒙医)医院康复科建设, 提升区域中医药(蒙医药)特色康复勇能力和水平, 充分发挥好中医药(蒙医药)在疾病康复中的作用。</p> <p>目标 6: 通过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建设, 建设一支中医药特色优势鲜明、综合救治能力和综合保障能力较强的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 提高中医药(蒙医药)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p> <p>目标 7: 通过加强旗县级中医(蒙医)医院特色优势专科专病建设和中医(蒙医)适宜技术推广能力建设, 切实提高中医(蒙医)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 助推旗县级中医(蒙医)医院高质量发展, 带动基层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能力提升。</p> <p>目标 8: 通过推动健康中国中医药专项行动, 聚焦当前人民群众面临的主要健康问题和影响因素, 充分发挥中医药(蒙医药)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和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p> <p>目标 9: 通过改善少数民族医疗机构制剂室条件, 提高制剂配制能力, 优化生产流程, 提升制剂质量, 切实建成在区域内具有引领示范作用、承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制剂委托配制和调剂使用任务的区域制剂中心。</p> <p>目标 10: 以中医药行业古籍馆藏单位为依托, 建立中医药(蒙医药)古籍保护修复基地和人才队伍, 开展中医药(蒙医药)古籍修护工作。</p> <p>目标 11: 通过支持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和技术指导, 加快推进中药(蒙药)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做好中药(蒙药)质量保障。</p> <p>目标 12: 通过对部分旗县级中医(蒙医)医院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进行补助, 完善核酸检测能力, 进一步提升中医(蒙医)医院疫情防控能力。</p> <p>目标 13: 通过支持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蒙医馆)建设, 推进基层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能力建设, 显著提升基层中医药(蒙医药)的及可及性、便捷性, 满足广大群众对中医药(蒙医药)服务的需求。</p> <p>目标 14: 通过完善中医(蒙医)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基地设施设备, 加强考核基地信息化建设和考官培训, 确保完成年度中医(蒙医)专长医师资格考核任务。</p> <p>目标 15: 通过中医优势专科建设, 提高中医(蒙医)医院重大疾病诊疗水平, 推动中医(蒙医)优势专科集群, 整体提升中医(蒙医)医院特色优势服务能力。</p> <p>目标 16: 通过中医药人才培养专项, 加强中医药(蒙医药)学术继承、高级人才工作室、骨干人才培养等, 持续推进中医药(蒙医药)特色人才队伍建设。</p> <p>目标 17: 通过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 推进基层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能力建设, 显著提升基层中医药(蒙医药)的及可及性、便捷性, 满足广大群众对中医药(蒙医药)服务的需求。</p> <p>目标 18: 通过推进中医药重点学科、临床教学基地、中药炮制基地建设, 进一步健全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创新体系, 持续推进多学科融合, 持续提升中药材(蒙药材)质量水平。</p> <p>目标 19: 通过组建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和核酸检测能力建设, 提升中医(蒙医)医院应急防控和医疗救治能力, 提高中医药(蒙医药)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p>				<p>目标 1: 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资金投入 422 万元, 安排任务量 50 个, 已完成 44 个, 正在实施的 6 个, 资金执行率 80%。</p> <p>目标 2: 中医药人才培养专项: 资金投入 573 万元, 安排任务量 533 个, 已完成 500 个, 正在实施的 33 个, 资金执行率 64%。</p> <p>目标 3: 中央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绩效评价和专项审计: 项目资金投入 10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已完成, 资金执行率 78.25%。</p> <p>目标 4: 中医药监督执法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投入 5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05 个, 已完成 300 个, 资金执行率 73%。</p> <p>目标 5: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投入 60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2 个, 已完成 2 个, 资金执行率 106%。</p> <p>目标 6: 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111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2 个, 已完成 1 个, 正在实施的 1 个, 资金执行率 77%。</p> <p>目标 7: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200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0 个, 已完成 9 个, 正在实施的 1 个, 资金执行率 94%。</p> <p>目标 8: 健康中国中医药专项行动。项目资金投入 15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已完成, 资金执行率 100%。</p> <p>目标 9: 少数民族医院制剂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15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正在实施, 资金执行率 84%。</p> <p>目标 10: 中医药古籍修复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5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正在实施, 资金执行率 62%。</p> <p>目标 11: 中医药质量保障。项目资金投入 20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已完成, 资金执行率 82%。</p> <p>目标 12: 中医(蒙医)医院核酸检测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57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9 个, 全部完成, 资金执行率 99%。</p> <p>目标 1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蒙医馆)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434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425 个, 已完成 446 个, 资金执行率 96%。</p> <p>目标 14: 中医(蒙医)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能力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124 万元, 安排任务量 1 个, 已完成, 资金执行率 100%。</p> <p>目标 15: 重大疾病防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资金投入 105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7 个, 已完成 4 个, 正在实施的 3 个, 资金执行率 56%。</p> <p>目标 16: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项目资金投入 84 万元, 安排任务量 84 个, 已完成 33 个, 正在实施的 51 个, 资金执行率 58%。</p> <p>目标 17: 高级人才工作室。项目资金投入 16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8 个, 已完成 4 个, 正在实施的 4 个, 资金执行率 55%。</p> <p>目标 18: 人才培养重点学科。项目资金投入 500 万元, 安排任务量 5 个, 正在实施的 5 个, 资金执行率 52%。</p> <p>目标 19: 人才培养临床教学基地。项目资金投入 300 万元, 任务量 6 个, 已全部完成, 资金执行率 100%。</p> <p>目标 20: 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基地。项目资金投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00万元，安排任务量1个，正在实施，资金执行率54%。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指标(90)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1：建设中医药（蒙医药）文化传播平台	≥10个	8个	0.5	0.4	因疫情原因：内蒙古医科大学、内蒙古民族大学基本上网络教学，全力以赴防控疫情，虽然实施项目，但未完成。 改进措施：督促两所大学，在今年上半年予以完成。
			指标2：制作中医药（蒙医药）文化产品	≥3个	0	1	0.5	因疫情原因：内蒙古医科大学、基本上网络教学，全力以赴防控疫情，虽然实施项目，但未完成。 改进措施：督促内蒙古医科大学，在今年上半年予以完成。
			指标3：推动中医药（蒙医药）进校园	≥4次	4次	1	1	
			指标4：开展公民中医药（蒙医药）健康文化素养调查	≥8个	9个	0.5	0.5	
			指标5：中医药（蒙医药）领军人才	≥1名	1名	1	1	
			指标6：基层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工作室	≥14个	12个	1	0.8	因疫情原因：有些人员未完成临床实践技能与跟师学习；有些人员未进行跨省访问交流与进修。 改进措施：督促各项目单位，尽快协调安排解决。
			指标7：全科医师转岗培训	≥100名	34名	1	0.7	因疫情原因：有些人员未完成在内蒙古医科大学的理论学习或临床实践技能与跟师学习。 改进措施：督促各项目单位，等疫情平稳后，尽快协调安排解决。
			指标8：中医馆（蒙医馆）骨干人才培养	≥350名	400名	0.5	0.5	
			指标9：旗县级中医（蒙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	≥10所	10所	1	1	
			指标10：少数民族医医疗机构制剂能力建设	≥1所	0	0.5	0	因疫情原因：有的新建房屋未完工；有的采购的设备未交付使用；有的未通过专家审核验收。 改进措施：协调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在今年上半年予以完成
			指标11：中医（蒙医）医院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	≥19所	19所	0.5	0.5	
			指标1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蒙医馆）建设	≥424个	436个	0.5	0.5	



	指标 1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蒙医馆)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1 个	0	0.5	0	因疫情原因: 采购的设备未交付使用, 未通过专家审核验收。 在今年上半年予以解决。
	指标 14: 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能力建设	≥1 个	1 个	0.5	0.5	
	指标 15: 重大疾病治疗中医(蒙医)重点专科建设	≥7 个	4 个	0.5	0.2	因疫情原因: 有的新建房屋未完工; 有的采购的设备未交付使用; 有的未通过专家审核验收。 改进措施: 协调当地政府相关部门, 在今年上半年予以完成。
	指标 16: 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建设	≥1 个	1 个	1	1	
	指标 17: 中医药(蒙医药)骨干人才培养数	≥65 人	50 人	0.5	0.3	因疫情原因: 有些人员未完成跨省访问交流与进修。 改进措施: 督促各项目单位, 等疫情平稳后, 尽快协调安排解决。
	指标 18: 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指导老师和学术继承人数	≥84 人	33 人	0.5	0.2	因疫情原因: 有些人员未完成临床实践技能与跟师学习; 改进措施: 督促各项目单位, 等疫情平稳后, 尽快协调安排解决。
	指标 19: 中医药(蒙医药)高级人才工作室建设	≥8 个	4 个	1	0.5	因疫情原因: 有些人员未完成临床实践技能与跟师学习; 改进措施: 督促各项目单位, 等疫情平稳后, 尽快协调安排解决。
	指标 20: 中医药(蒙医药)重点学科建设	≥5 个	0	0.5	0.3	因疫情原因: 有的新建房屋未完工; 有的采购的设备未交付使用; 有的未通过专家审核验收。 改进措施: 协调当地政府相关部门, 在今年上半年予以解决。
	指标 21: 中医药(蒙医药)临床教学基地建设	≥6 个	6 个	0.5	0.5	
	指标 22: 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基地建设	≥1 个	0	0.5	0.2	因疫情原因: 新建房屋未完工; 有的采购的设备未交付使用; 有的未通过专家审核验收。 改进措施: 协调当地政府相关部门, 在今年上半年予以解决。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90%	4	4	
	指标 2: 培训计划完成率	≥90%	94%	4	4	
	指标 3: 建设任务完成率	≥90%	≥90%	4	4	

		指标 4: 项目合格率	≥90%	≥9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90%	3	3	
		指标 2: 项目任务推进率	≥90%	≥90%	4	3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中医药 (蒙医药) 服务可及性	≥85%	≥90%	8	8	效益指标 (30)
		指标 2: 中医药 (蒙医药) 服务水平和质量	良	良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提升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和医疗技术水平	良	良	8	8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与群众的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 2: 专业技术人员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2.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588	38588	38588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38588	38588	3858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目标 2: 基本药物制度在嘎查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 4: 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 5: 对基本药物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所有政府支持的嘎查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22 个紧密型医共体试点旗县稳步推行基层综合改革, 100% 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自评自查, 50.98% 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标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较上一年提升, 基层医务人员和服务群众满意度较上一年提高。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	100%	12.5	12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嘎查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12.5	12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100%	100%	12.5	1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级以上的比例	≥40%	50.98%	12.5	12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5	13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持续实施	7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控费用”、“同质化”、“促分工”发展方向	≥22 个	≥22 个	8	6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上一年度提高	提高	10	7		
总分						100	9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实施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卫生健康委 财政部 疾控局 自治区财政厅			实施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103	33103	33103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33103	33103	3310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标 1: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 90%。</p> <p>目标 2: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维持控制在低流行水平, 进一步减少结核病感染、患病和死亡, 开展包虫病传染源管理, 查治包虫病病人。</p> <p>目标 3: 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开展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 开展农村地区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 提高患者治疗率。</p> <p>目标 4: 开展新冠病毒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鼠疫监测、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p>			<p>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6.24%。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维持控制在低流行水平, 进一步减少结核病感染、患病和死亡, 完成包虫病传染源管理和包虫病病人治疗任务。完成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完成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开展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 开展农村地区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 提高患者治疗率。完成新冠病毒监测、病毒性传染病监测、细菌性传染病监测、病媒生物监测、鼠疫监测、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等工作任务。</p>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寄生虫病监测点数量	11 个	11	3	2	
			农村癌症早诊早治项目上消化道癌人群筛查例数	≥2400 例	2400	3	2	
			新冠肺炎网络实验室数量	80 个	80 个	2	2	
		质量指标	窝沟封闭完好率	>85%	92%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6.24%	2	2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	100%	100%	2	2	
			临床用血核酸检测	100%	100%	2	2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100%	100%	2	2	
			艾滋病高危人群(暗娼、男性同性性行人群)检测比例	100%	100%	2	2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95%	100%	2	2	
			窝沟封闭完好率	>80%	90%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85%	95%	2	2	
			死因检测规范报告率	≥60%	100%	2	2	
			肺结核患者规范治疗任务完成率	≥90%	95.70%	2	2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	≥90%: 优: ≥80%: 合格	100%	2	2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性筛查率	≥90%: 优: ≥85%: 合格	98.72%	2	2	
			犬驱虫完成率	100%	100%	2	2	
			包虫病人主动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卒中中高危人群筛查干预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70%	95.05%	2	2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	≥1%	1%	2	2			
	项目县常住人口中管理治疗癫痫患者比例	≥80%	100%	2	2			
	细菌性传染病网络实验室考核合格率	≥80%	100%	2	2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中长期	逐步提升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逐步提升	15	12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90%	100%	15	1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冠网络实验室培训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 分					100	92		

###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 2022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1.86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反映单位用于开展科学研究和实验发展及相关科学活动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反映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公共卫生（包括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计划生育事务、医疗保障管理事务、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等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蔺帅茹                      联系电话：0471-6944596

####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